

高雄市身心障礙輪椅網球推廣協會

107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C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培育高雄市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人才，提升各種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素質，積極提高高雄市教練在國際間之地位，繼而為國爭光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體育處
- 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身心障礙輪椅網球推廣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
社團法人中華樂扶社會服務協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運動彩經銷商商業同業公會
高雄輪椅夢公園
- 六、講習日期：107 年 7 月 14-15 日共二天（星期六、日）
- 七、講習地點：高雄輪椅夢公園（高雄市橋頭區隆豐路11號）
- 八、參加資格：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18 歲，中等以上學校畢業（含同等學歷）品行端正，熟悉地板滾球運動知識及技術，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之特性有充分瞭解與熱忱者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參加地板滾球 C 級講習會檢定合格者，由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發給地板滾球 C 級教練證。
- 九、講習項目：地板滾球 C 級
- 十、報名：
 - (一)報名費：新台幣 500 元整。(現場繳交)
證照費：新台幣 300 元整。
註：先繳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，經參加學科、術科考試並同時達到規定標準及格之學員，需再繳證照費新台幣 300 元後，本會始核發該項運動種類教練證照。
(教練證照有效期為 4 年)
 - (二)報名單位：高雄市身心障礙輪椅網球推廣協會
報名地址：高雄市橋頭區橋頭里隆豐路 11 號
聯絡電話：0988-966-736
E-mail：mk23451333@gmail.com
聯絡人：李明罡
 - (三)報名時繳交一寸半身照片一張，背面請書寫姓名，以便製作證照。
 - (四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7 年 7 月 6 日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，報名額滿提前截止）
註：1.所填報名參加本講習會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2.本講習會參加學員及工作人員投保 300 萬元人身保險（含死亡、傷殘及醫療給

付)。

十一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由本會聘請國內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座。

(二)參加講習之學員由本會報請有關單位給予公(差)假。

(三)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、膳、宿請自理，午餐提供便當。

(四)報名人數：50 人。

(五)學科及術科測驗各達 70 分以上為及格者始核發證書及證照，如學、術科未達標準，但講習期間未缺課者始核發證書證明授課時數。

(六)講習會期間缺課（含請假）超過四小時以上，不予核發證書並不得參加學、術科測驗。

(七)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，當即在網站公告，並個別通知參加講習會人員。

十二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十三、本辦法經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同意後實施。

高雄市身心障礙輪椅網球推廣協會

107 年身心障礙地板滾球運動 C 級教練講習會課程表

	7 月 14 日 (星期六)	7 月 15 日 (星期日)
08.00-10.00	報到暨開訓典禮	地板滾球教練實務 (投擲組實務分享)
	朱豐璋/ 李明昱 / 武而謨	
	地板滾球運動發展及簡介	
	賴志偉	張惠評
10.00-12.00	國內外身心障礙運動發展概況	地板滾球教練實務 (軌道組訓練及輔具設計)
	武而謨	張惠評
12.00-12.30	午餐/休息	
12.30-14:30	體位分級復健概論	地板滾球分組教案設計分享 及術科測驗
	身心障礙體位分級中心	
14.30-16.30	適應體育概念	
	蔡安侖	
16.30-17.00	晚餐/休息	
17.00-19.00	地板滾球教練實務 (銀髮組訓練技巧分享)	學科測驗
	蔡安侖	賴志偉
19.00-21.00	地板滾球教練實務 (視障地板滾球訓練技巧)	綜合座談
	賴志偉	賴志偉

*講師邀約中，如有異動，以網路公告為主，將不另行通知。

講師介紹

- 朱豐璋 社團法人中華樂扶社會服務協會創會理事長
 武而謨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地板滾球委員會召集人、振興醫院物理治療師
 賴志偉 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副秘書長、地板滾球 B 級教練、裁判
 蔡安侖 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講師、地板滾球 B 級裁判教練
 張惠評 特教老師、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兼任講師、地板滾球 B 級教練、裁判